

## 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 1、变更原因及日期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修订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要求，2021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决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 2、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 3、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的有关规定。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公司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 二、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新租赁准则完善了租赁的定义，增加了租赁识别、分拆、合并等内容。取消承租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的分类，要求对所有租赁（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改进承租人后续计量，增加选择权重估和租赁变更情形下的会计处理。根据新租赁准则衔接规定，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租赁准则，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三、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会计准则和文件要求，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 四、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 2018 年 12 月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进行合理的会计政策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变更会计政策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的情形，此次会计政策变更后更有利于会计报表使用者理解公司财务信息。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六、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